

张家口巡警:用责任与担当守护一方平安

□ 河北法制报记者 梁燕
通讯员 李强

当你走在张家口的大街小巷,无论是在小区散步,还是逛街、购物,都能感受到一片祥和与安宁的氛围。这座城市社会治安环境的持续优化、安全稳定,离不开长期坚守在一线的张家口市公安局巡警支队的民辅警们。他们挥洒汗水,奉献青春,用责任与担当守护着一方平安。

坚持打防结合 注重打击质效

张家口市公安局巡警支队始终以人民满意为目标,立足本职,坚持打防结合,注重打击质效。支队党委多次实地调研打防管控工作,抽调精兵强将,持续展开精准打击,收到良好的法治效果和社会效果。今年以来,该支队共办理行政案件9起,行政拘留34人,破获刑事案件2起,刑事拘留12人,抓获在逃人员19人,并成功配合蔚县警方破获一起命案积案。

日前,该支队获悉线索,有一名网上在逃人员可能藏匿于张家口市桥西区新华街附近。尽管掌握的线索有限,但办案民警抱定不将其抓获誓不罢休的决心,继续展开调查走访,准确掌握了该在逃疑犯的活动轨迹。经过一天一夜的蹲守,民警最终将其抓获归案。

加大巡防力度 筑牢治安“防控墙”

无论白天还是黑夜,闪烁的警灯是张家口巡警带给广大群众最安全的光。

张家口市公安局巡警支队立足巡防主业,优化勤务模式,忠实当好人民群众的“守夜人”。民警深入开展网络化巡控,着力打造武装联勤巡逻车“守点”,常态化巡逻车“巡线”,联勤联动力量“控面”,社会巡防力量“补边”的“点线面边”相结合的巡控格局,灵活采取车巡、步巡、视频巡等多种方式,紧盯易发案环节、部位、时段,不断提升见警率、管事率和快速反应能力,对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形成强有力震慑,切实将“警察就在身边”的安全感送到群众身边。今年以来,该支队社会面整体防控能力进一步提升,保持了全市防控区域内“两抢”案件“零发案”的良好态势。

5月12日下午,该支队建设桥警务站值守民警在站内开展视频巡控时,发现建设桥西北侧清水泥河有一男子疑似要跳河轻生。值守民警立即赶到河边,一个箭步冲上前去抱住欲跳河男子。该男子情绪十分激动,一直试图挣脱民警,在随后赶到的其他民警支援下,他们合力将男子带至警务站。经过民警耐心劝导,男子逐渐平复了情绪,放弃了轻生的念头。

街面警务站 给群众看得见的安全感

张家口市公安局巡警支队合理利用警务资源,倾情服务群众,全力打造百姓家门口的服务站。该支队充分发挥辖区10个警务站的功能作用,坚持24小时驻站值守,及时便捷接受群众报警

求助,始终把最暖心的服务送到群众身边。今年以来,该支队累计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83件,收到群众感谢信11封、锦旗4面。

5月18日晚,一位老人来到巡警支队七中警务站报警称,其8岁的孙女走失。经了解,当晚老人带着孙女准备到广场玩,途中遇到熟人便聊起来,等回头看时,发现孙女不见了。老人多方寻找未果,看到警务站闪烁的警灯,就赶到警务站求助。了解情况后,民警一边安抚老人不要着急,一边根据老人的描述开始寻找。通过调取公共视频录像,锁定了小女孩的大致活动范围,在巡逻民警的细致查找下,最终将迷路的女孩找了回来。老人看到孙女后,激动得泪流满面。第二天,女孩父母专程来到警务站送上一面锦旗以示感谢。

岁月静好,不过是有人在负重前行。张家口市公安局巡警支队民辅警们,用实际行动践行初心和使命、责任和担当。为了群众的安全,他们在自己平凡的岗位上甘于奉献,无怨无悔。

香河交警精准施策 推进电动自行车管理

河北法制报讯 (张嫚青)为深入推进道路交通秩序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助力文明城市创建活动,连日来,香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精准施策,扎实推进电动自行车管理工作。

该大队经过现场调研、实地踏勘、征集民意等前期工作,全面扩容上牌点位,依托电动自行车销售点、邮政、警务站、社区警务工作室等点位,在全县原有13个免费上牌点的基础上,新增至61个电动自行车上牌点。此外,该大队车辆管理所开启预约便民服务,组建“挂牌流动服务队”,上门为群众办理上牌业务,实现全县群众电动自行车上牌就近办、现场办、便捷办。自5月1日以来,全县电动自行

车上牌点共计办理业务7万余件。大队车管所还成立电动自行车上牌专项行动工作专班,会同城管、邮政、市场监管等部门,多方联动、齐抓共管,持续推进上牌工作。

在日常执勤工作中,该大队民警积极向群众讲解交通安全知识,及时解答车主相关提问,适时向群众宣传电动自行车安全行驶常识,常态化开展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大队还依托“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机制,发挥民、辅警和社区网格员作用,深入社区、企业、商超等领域,高频次开展“人戴盔车挂牌”专题宣传教育活动,助力电动自行车管理工作高效推进。

检护明天 关爱成长 怀来检察院法治宣讲进校园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张萍)7月5日,怀来县人民检察院未检检察官以“检护明天、关爱成长”为主题,到该县第五小学开展“防性侵”法治宣讲。

“我们的身体有些是别人可以看到的,比如鼻子、眼睛;有些是隐私部位,不可以给别人看,也不可以让别人摸。同学们知道是哪些部位吗?”

“如果你在放学回家的路上,遇到一个陌生人向你问路,并且还要带你去,这个时候你怎么做呢?”

“如果有陌生人让你吃他提供的零食、饮料,给你玩具、手机,你们要不要接受呢?”

随着一个个问题,检察官开始了与学生的互动,通过图画、视频等形式,并结合所办的案例,引导同学们如何识别好意和恶意、如何规避危险,告诉同学们在遇到危险的时候不仅要懂得拒绝,还要保护好自己,勇敢做自己身体的“小主人”。在互动游戏中,同学们积极参与,检察官认真解答,给学生们上了一堂生动的“防性侵”宣讲课。



7月7日,保定市满城区司法局会同满城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分局、区人民检察院在该区神星镇开展“法律进农村”主题宣传活动。工作人员重点宣传了防范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等内容,同时结合典型案例,教育引导农村群众提高法治意识,自觉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图为工作人员向群众进行宣讲。

李梦瑶 颜丽媛 摄

奉献爱心 为生命接力 馆陶又一名辅警捐献造血干细胞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张乔 通讯员 张海鹏)6月30日上午,馆陶县公安局辅警徐振铎赴石家庄捐献造血干细胞欢送仪式在县公安局隆重举行。该局第2例无偿捐献造血干细胞的“00后”辅警杜永正为徐振铎献上鲜花。欢送会现场掌声雷动。

徐振铎是馆陶县公安局魏僧寨派出所的一名辅警。工作中,他爱学习、肯动脑,不怕吃苦、冲锋在前,不仅各项工作走在前列,而且出色地完成了打盗抢、抓现行和各类接处警任务。早在几年前,徐振铎了解了造血干细胞捐献事项后,就第一时间登记成为中华骨髓库捐献志愿者。今年3月,中华骨髓库传来消息,他的血样与一名白血病患者已初配成功。得知消息后,他义无反顾地选择捐献,成为馆陶县第16例,也是馆陶公安系统第3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经过高分辨对比检验和全面的身体检查后,徐振铎于7月1日赶赴河北医科大学第三医院做移植前准备工作。

据了解,2021年10月13日,该局“00后”辅警杜永正成功为一名血液病患者捐献造血干细胞,成为中华骨髓库第12099例、我省第553例、邯郸市第144例捐献者。

新乐交警查处两起货车违法载人行为

近日,新乐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辖区内查获两起货车违法载人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及时消除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7月1日20时许,承安中队副中队长刘聚友带队在107国道彭家庄路段巡逻时,发现一辆超载13人的违法载人货车,遂现场对驾驶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依法给予驾驶人罚款15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7月3日12时20分许,邯中队副中队长郑桂林带队在203省道金石化肥厂路口查获一辆违法载人货车,对驾驶人葛某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给予其罚款1000元、驾驶证记3分的处罚。 李峰哲

广平交警及时护送误食农药儿童就医

7月4日,邯郸市交巡警支队广平大队民警全程护送一名误食农药的儿童前往邯郸市中心医院抢救,帮助其脱离了生命危险,受到群众一致好评。

当日10时15分许,执勤民警在邯大线广平辖区辛庄村路段巡逻时,接群众求助,称孩子误服农药,情况紧急。执勤民警立即将情况通报大队指挥中心,协调沿线成安公安交警大队做好路面保畅工作,发动警车,打开警灯、警笛,为求助车辆开辟出一条绿色通道,为抢救生命赢得了宝贵的时间。 李建东 郭北北

磁县一男子酒后心存侥幸驾车回家被逮个正着

7月3日22时18分,一男子驾驶一辆轿车行驶至磁县城区振兴路与中华大街交叉口西处,被邯郸市交巡警支队磁县大队路村营中队执勤民警拦停例行检查。经呼气式酒精检测仪测试,该男子涉嫌酒驾。

据了解,驾驶人郭某某晚饭时喝了一杯酒,想着离家近,便抱着侥幸心理驾驶上路,不想被交警查获。目前,郭某某已因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被依法处罚。 牛敏

内丘县检察院探索建立的防范未成年人走失安全网入选“邢台市域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典型案例”,全国人大代表陈凤珍就此呼吁:

防范未成年人走失安全网应推广普及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王智勇)7月6日,全国人大代表陈凤珍注意到,内丘县人民检察院探索建立的防范未成年人走失安全网,入选“邢台市域社会治理创新实践典型案例”。陈凤珍呼吁,防范未成年人走失的做法在市域社会治理中得到认可,应快速在社会推广普及。

陈凤珍长期关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多次到幼儿园、小学进行调研,在全国两会上提出数个相关建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大型商超等公共场所应设置搜

寻走失未成年人安全警报系统。而实际操作中却不尽人意,甚至很多商超负责人没听说过这个系统,法律规定的市场监督管理、应急管理、公安等职能部门没有明确规定职责分工,没有收到过相关文件,更不知道该如何操作。在这种情况下,内丘县检察院经过探索创新,制定出一份具有可操作性的应急预案。

“检察机关能动履职、担当作为,先后破解监管责任主体不明和相关安全警报系统缺乏统一标准这两个监督瓶颈问题,使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

规定在各大型商超得到贯彻落实。”陈凤珍提出,应急预案从7个方面规定有关责任主体的义务,明确大型商超设置显示屏、提示牌的位置,以及搜寻的流程和方法,并规定了工作人员应承担的责任等,这令有关人员开展搜寻有章法可循。

陈凤珍表示,近年来,中国人口失踪的主要群体是小学生及以下低龄儿童,以走失为主。从关注未成年人的生命健康安全着手,内丘县检察院防范未成年人走失安全网在市域社会治理创新上的探索值得推广。

(上接第1版) 面对案件数量大幅增长,如何提升办案质效?

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先后开展了刑事诉讼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试点、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推动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通过科学优化司法资源配置,实现了简案快审、繁案精审,使得当事人合法权益得到高效便捷的实现,办案质效也大大提升。

针对一些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得不到及时保护的情况,检察机关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国有资产保护、食品药品安全、英烈保护等领域提起公益诉讼,督促恢复生态、制裁假冒伪劣,挽回国家损失,积极维护社会公共利益。

数据显示,2017年7月至2022年6月底,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公益诉讼案件67万余件,其中民事公益诉讼5.8万余件,行政公益诉讼61.4万余件。共督促修复耕地、林地、湿地、草原约786万亩,回收和清理各类垃圾、固体废

物4584万余吨,追偿修复生态、治理环境费用93.5亿元;督促查处、回收假冒伪劣食品约182万千克,查处、回收假药和走私药品约6万千克。

“立案难”曾是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之一。2015年,人民法院改革立案登记制,大大降低了立案门槛。据初步统计,全国法院目前能够做到超过95.7%的案件当场立案,长期困扰群众的“立案难”问题已经解决。

2016年至2019年,最高人民法院全力开展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行动,针对执行工作查人找物难,建成了网络查控系统,实现了精准在线查人找物,完善联合惩戒体系,公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限制高消费,倒逼其自动履行。

完善便民利民改革举措,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

办出境游手续要“证明你妈是你妈”,兑换破损钞票要证明“非人为故意破坏”……曾经的这些“奇葩证明”是

否让你“跑断腿”“磨破嘴”?

从方便自己“要证明”,到方便群众“减证明”,持续开展的“减证便民”行动,组织清理各类“证明事项”13000多项。

不断完善的便民利民改革举措,让人民群众获得感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公安机关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推出了一大批便民利民政策措施。

今年4月1日,公安部新制定的《道路交通事故违法行为记分管理办法》和

(上接第1版)扩大涉企人民调解组织覆盖面;充分发挥劳动争议调解作用,强化乡镇(街道)、村(社区)的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服务中心(站)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功能,建立完善劳动争议调解组织,将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向基层延伸;推进企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推动法律服务资源和法律志愿者参与企业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依法开展行政调解、行政裁决、行政复议、支持、指导和监督本系统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的调解工

作;深化涉企矛盾纠纷诉调对接,建立相关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名册及相关管理制度,吸纳符合条件的调解组织、调解员加入特邀调解组织,纳入特邀调解员名册,鼓励调解组织和调解员运用在线调解平台开展调解工作;开展法律服务进企业,大力宣传与企业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尤其是防范金融风险、刑事法律风险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主题宣传,引导企业进一步坚定发展信心,提高依法经营和管理水平。

人民法院健全一站式多元纠纷解决和诉讼服务体系,积极参与诉源治理,2021年,在线调解纠纷1084万件,诉前调解成功610.7万件,同比增长43.9%。

——公益诉讼检察办案量逐年上升,2021年,立案办理公益诉讼16.9万件,比2018年上升50%。

——公安机关全面推行车驾管业务“一窗办”“自助办”和购车、选号、登记“一站式”服务,补换领驾驶证等业务10分钟内即可办结。

——司法部今年2月建成并正式向社会开放全国律师执业诚信信息公示平台,运行半年来,共有152万人次网民登录,浏览页面1350万次,被广大网民称为当事人找靠谱、优质律师的“神器”。

民之所望,改革所向。

人们坚信,面对新时代要求和人民期盼,全面深化政法改革正走深走实,为开辟“中国之治”新境界,奠定坚实的基础。